积石山县东西协作产业合作专项奖补方案

根据《甘肃省东西协作产业合作专项奖补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甘农发规〔2021〕3号）精神，为落实落细东西协作产业合作引进企业奖补政策，充分调动引进企业发展的积极性，特制定本奖补方案。

一、奖补对象

积石山县银都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济南章丘区银都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股企业，持股比例60%，于2022年3月3日注册于积石山县关家川乡何家村何下社。该公司重点投资于农产品深加工，主要生产脱水蔬菜、速冻蔬菜、新鲜蔬菜为主，促进了当地的经济发展，解决群众菜篮子、蔬菜滞销带动了脱贫人口增收。

二、奖补标准

按照奖补审核期内新增投资额的25％进行奖补，且享受的奖补资金额不超过100万元，资金来源为山东省东西协作财政援助资金。

三、评审情况

积石山县银都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向我局提交了《甘肃省东西部协作产业合作专项奖补资金申请表》《利益联结机制带动劳动人员花名册》《投资明细表》及申请产业奖补资金所需的证明与相关材料。经项目评审组初步审核，

该公司在2022年1月至2022年11月奖补审核期内新增投资额达386.16万元，其中土地流转费用150万元、固定务工人员劳务费117.93万元、临时工劳务费用60.63万元、场地租赁费57.6万元，新增投资符合用于产业发展的要求，证明材料真实有效：通过利益联结机制带动脱贫劳动力800多户增收，其中吸纳务工1200人，利益联结带动成效明显。利益联结带动成效明显。综合评定，该企业符合产业合作专项奖补条件，建议奖补96.54万元。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县农业农村局和东西部协作工作办公室业务干部为成员的积石山县东西部协作产业合作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建立东西部产业合作工作的组织协调机制，完善工作组运行流程，全面统筹协调推进各项工作，努力形成领导有力、权责明晰，分工明确、运转有序的“一盘棋”格局。

**（二）强化资金监督。**县农业农村局同东西部协作工作办公室等部门要发挥好专项奖补资金监管的主体责任，确保产业奖补资金用于补贴厂房等建筑物建设或租赁、土地购置或租赁、基础设施配套、设备购置或租赁，以及项目企业用电、用工工资等与产业相关领域。

**（三）抓好日常监督。**企业获得专项奖补资金后，要依法依规使用专项奖补资金，积极配合审计、农业农村、东西部协作工作办公室等部门做好日常监督。同时自审定结果盖章之日起，企业要持续经营三年以上，不可抗力及非企业因素造成的运营中止除外。企业如有违法手段骗取奖补资金的行为，视情节采取取消申请资格、不予拨付奖补资金、追回已拨付的奖补资金等措施。情节严重的，交有关部门迫究法律责任。